第五章　高雄縣閩南語的詞彙與語法

台灣閩南語在語音、詞彙、語法三方面之中以語音最具方言差，其餘的詞彙、文法方面差異較少。尤其是語法最爲統一，依我們的觀察，語法的差異主要是年齡層的而不是方言的。至於詞彙，就像語法一樣，年齡層的差異大於方言差。但也有若干方言差，只是不像語音那樣具有系統的方言對應。本書既爲高雄縣閩南語方言的介紹，主題應偏重於高雄縣方言的特色，高雄縣閩南語方言的詞彙與語法與台灣其他閩南語方言比較，既然共同性甚高而差異性極小，可以談的特色實在不多，且由於篇幅所限，本書於共同性部分不多作介紹，只簡單介紹一些高雄縣的詞彙與語法特色。

一、詞彙特色

高雄縣在詞彙上其實和台灣優勢音差不多，這裏只能討論一些顯著的特色，有關高雄縣閩南語方言詞彙的詳細資料敬請參考附錄〈高雄縣閩南語方言詞彙對照表〉，以下只作一些重點介紹：

（一）「仔」

如前所述，台灣漳州腔及混合腔一般說來綴「仔」詞尾和不綴「仔」詞尾沒有意義上的差別，即使是偏泉腔，「仔」詞尾也只表示「小」義，沒有以「仔」來分辨同音詞的，但是高雄縣卻有以「仔」詞尾來分辨同音詞的例子，比如高雄縣方言「糜」、「梅」都唸 muainn5 ，兩者都是可吃的東西，「仔」在這裏發生了辨義的功能。如：

糜(稀飯)

$muainn_{12}$

梅仔/梅仔乾/鹹梅仔(話梅)

$muainn_{22}ann_{31}$ /$muainn_{22}ann_{33}kuann_{33}$ /$kiam_{22}muainn_{22}ann_{31}$

在我們所調查的高雄方言資料中，「糜」沒有綴「仔」詞尾的例子。

（二）五指

身體部位有關「五指」的說法可謂五花八門（見「對照表」表一二八～一二九），高雄縣最平常的說法是（以旗山 63 爲例）：

大頭拇(大拇指)	$tua_{11}thau_{22}bo_{31}$
指指(食指)	$ki_{33}tsainn_{31}$
中指	$tioong_{22}tsainn_{31}$
尾仔二指(無名指)	$bue_{33}a_{33}zi_{11}tsainn_{31}$
尾仔指(小指)	$bue_{33}a_{33}tsainn_{31}$

高雄縣大部分地區只有無名指以序數命名，但有三個方言食指、中指、無名指都以序數命名，如（以阿蓮 60 爲例）：

大頭拇(大拇指)	$tua_{11}thau_{22}bo_{31}$
二指(食指)	$zi_{11}tsainn_{31}$
三指/中指	$sann_{22}tsainn_{31}$/$tioong_{22}tsainn_{31}$
四指(無名指)	$si_{32}tsainn_{31}$
尾指仔(小指)	$bue_{33}tsainn_{33}ann_{31}$

(三)「翻點」

台灣話所謂「翻點」的定義，各地方言，甚至個人方言略有不同，問題的焦點在這個「點」指的是什麼？依我們的調查，「點」有四種不同的定義：

(1)過子時或午時——大部分的地區傳統的說法都採取這個定義。如彌陀、鳳山、阿蓮、大社、大樹等所謂「翻點」指的是過子時或午時。

(2)入子時或過午時——崗山石螺潭 70 認爲所謂「翻點」指的是過「午時」或入「子時」，後者又稱「交子」即過亥入子之意。這是(1)的變體。

(3)過中午或半夜十二點——這是西洋一日二十四小時制輸入以後所產生新的定義。所謂「翻點」指的是過中午十二點或過半夜十二點。如內門。

(4)兼指子時、午時、十二點——鳳山 77 所謂「翻點」指的是過子時或午時，特指過十二點時謂之「翻十二點」。

(四)半冥

一般所謂「半冥」的意思即是子時(半夜十二點至一點)，所謂「頂半冥」指的是夜間十二點以前，意即「冥」的上半；「下半冥」指的是夜間十二點以後，意即「冥」的下半，並未明白定義起迄時間，但崗山石螺潭 70 認爲「頂半冥」指的是「半冥」的上半，即半夜十一點至十二點，「下半冥」指的是「半冥」的下半，即半夜十二點至一點的時間。這是基於詞法結構分析的不同所產生的方言歧義。

(五)語尾助詞「猴」

高雄有一些獨特的詞彙，如北部路竹、湖內一帶說話常帶語尾詞「猴」，表示意外、不同意的語氣，譬如：

何有迄號代誌猴！(哪有那回事！)

$a_{11}u_{11}hit_3lo_{11}tai_{11}tsi_{11}kau_{12}$

猴！講迄號話！

$kau_{12}koong_{33}hit_3lo_{11}ue_{22}$

另外有一個詞彙「白目」，調皮之意，用於罵小孩、也用於罵大人，流行於台南以南的地區。如：

汝按呢白目，會予儂修理。(汝如果這樣調皮會被人家修理)

$li_{33}na_{11}an_{33}neenn_{33}pe_{11}bak_3,e_{11}hoo_{11}lang_{22}siu_{22}li_{31}$

二、詞彙的內部方言差

1.暴牙的樣子

高雄「暴牙」的樣子有四種說法，

(1) $pook_3pook_2$
(2) $pau_{32}pauq_2$
(3) $pa_{31}pa_{11}$
(4) $ba_{31}ba_{11}$

其方言分佈如下(參見表七十六)：

	彌陀	林園	茄萣	鳳山	旗山	崗山	阿蓮	內門	大樹	大社	合計
(1)			+	+		+	+	+			5
(2)	+	+	+	+	+	+	+			+	8
(3)					+	+			+		3
(4)					+						1

由上表可知， $pau_{32}pauq_2$ 的說法最流行，高雄十個方言點之中共得 8 點，其次是 $pook_3pook_2$ 有 5 點； $pa_{31}pa_{11}$ 可能是 $pau_{32}pauq_2$ 刪略韻尾的結果，只得 3 點，$ba_{31}ba_{11}$ 是 $pa_{31}pa_{11}$ 的濁化，只得崗山 1 點，並且崗山另有其他三個又讀。濱海鄉彌陀和林園有較多的泉州成分，大概 $pook_2$ 是漳州腔，所以偏泉的方言沒有 $pook_2$

的說法。

2.怒責

長輩或上司對晚輩或下司「憤怒責罵」（不含吵架時的怒罵）台灣話流行著 $phngq_2$ 的說法，在高雄縣有 $phngq_2$/$phngq_3$/$phng_{31}$ 三個變體，而且有些地方並沒有這個說法，只有 ook_2 或 $phainn_{31}$ ，調查高雄方言這三個詞彙的分佈如下（參見表七十八）：

	彌陀	林園	茄萣	鳳山	旗山	崗山	阿蓮	內門	大樹	大社	合計
$phngq_2$					+		+				2
$phngq_3$									+		1
$phng_{31}$	+					+				+	3
$phainn_{31}$			+	+				+	+		4
ook_2		+									1

從表面看來 $phainn_{31}$ 有 4 點，最流行，但 $phngq_2$/$phngq_3$/$phng_{31}$ 三種其實是同一詞彙的方言變體，合計共有 6 點，這個結果的意思是：有四點沒有 phngq 之類的詞彙而使用意思較廣泛的 $phainn_{31}$ 或 ook_2 ，其實 $phainn_{31}$ 或 ook_2 的說法到處都有，上述六點應該也有，不過本條調查的目的在於「有無 $phngq_2$ 的說法」而不在 $phainn_{31}$ 或 ook_2 ，所以其分佈的情形顯現不出來。

3.梗

台灣話方言可能用到「梗」字的主要有三個地方（俱見表八十六）：

(1)菜梗：指葉脈的主幹。有 $tshai_{32}kuainn_{31}$ 菜梗 / $tshai_{32}kut_2$ 菜骨 / $tshai_{32}niann_{22}$ 菜岭等方言說法，相異點在末字，即：1「梗」；2「骨」；3「岭」三種用詞的不同。

(2)芋梗：指芋的莖部。有 $oo_{11}kuainn_3$ 芋梗 / $oo_{11}kut_2$ 芋骨 / $oo_{11}huainn_{12}$ 芋莖等說法，相異點在末字，即：1「梗」；2「骨」；3「莖」三種用詞的不同。

(3)稱梗：指稱衡。有 $tshin_{32}kuainn_{31}$ 稱梗 / $sin_{31}nioonn_{12}$ 稱量等說法。$tshin_{11}$ 茄萣方言說 sin_{11} 只是方音的差異，都是「稱」字。用詞的相異點在末字，即：1「梗」；2「梁」。

「梗」可以用在以上任何一個詞彙，可是方言的差異也在這裏，三個詞彙的末一個詞素雖然都有「長條」的意思，但是意義上有巨細和所在位置的差異，各地方的語感不同，選詞也不同，遂造成許多方言變體。現在將各地選詞的差異列表如下：

	彌陀	林園	茄萣	鳳山	旗山	崗山	阿蓮	內門	大樹	大社	梗	莖	骨	岭
菜~	梗	骨	骨	骨	梗	骨	岭/骨	岭	岭	骨	2	0	6	3
芋~	莖	莖	莖	梗/莖/骨	梗/莖	莖	莖	莖	莖	莖	2	10	1	0
稱~	梗		梁	梗		梗	梗	梗	梗	梗	7	7	0	0

在高雄縣，這三個詞彙的優勢說法是：「菜骨」、「芋莖」、「稱梗」。

4.腋下

腋下是一個方言變體相當多的詞彙。高雄縣的方言雖然比較單純，但也收集到幾個變體：

(1)$kue_{31}hinn_{11}khang_{33}$　胳下腔
(2)$kue_{31}e_{11}khang_{33}$　胳下腔
(3)$kue_{31}hinn_{11}pinn_{33}$　胳下邊
(4)$kue_{32}sinn_{32}khang_{33}$　胳下扇邊
(5)$kai_{33}pinn_{33}$　改邊
(6)$tshiu_{33}kai_{33}pinn_{33}$　手改邊

六種。現在依上面的編號將各個說法的分佈列表如下：

	彌陀	林園	茄萣	鳳山	旗山	崗山	阿蓮	內門	大樹	大社	合計
(1)	+		+	+	+	+		+	+	+	8
(2)							+				1
(3)				+							1
(4)		+									1
(5)				+							1
(6)				+							1

由上表可知，(1)是高雄縣優勢說法，其餘每一個說法都只有一個方言點的分

佈。鳳山一點就有三種獨特的說法，這三種說法應該是從祖居地帶來留傳至今的，因爲和優勢說法相差太多，影響溝通效率，鳳山不得不另外學習一個優勢說法(1)，至於阿蓮的(2)、林園的(4)和優勢說法(1)尚有部分相同之處，不影響溝通效率，可以不必另外學習優勢說法。

5 冰糖

「冰糖」在高雄有兩種說法：

(1) $thng_{22}sng_{33}$　　糖霜
(2) $pieng_{22}thng_{12}$　　冰糖

	彌陀	鳳山	旗山	崗山	阿蓮	內門	大樹	大社	合計
(1)	+	+	+	+	+	+	+	+	8
(2)					+	+		+	3

「糖霜」是高雄最普遍的說法，至於「冰糖」的來源，到底是傳承自閩南或由台灣北部移借，因爲現在對這兩種說法在整個閩南語的分佈尚未完成調查，無法用語言地理學的方法加以斷言。

6 油條

「油條」原稱(1)$iu_{22}tsia_{11}kue_{31}$「油炸粿」，戰後從華語借用了(2)$iu_{22}tiau_{12}$「油條」一詞，但有些老派不說「油條」，只說「油炸粿」，下表可以說是「油條」一詞在高雄縣擴散的情形。

	彌陀	鳳山	旗山	崗山	阿蓮	內門	大樹	大社	合計
(1)	+	+	+	+	+	+	+	+	8
(2)		+	+	+	+		+		5

每一個點都說「油炸粿」，只有 5 個點也說「油條」，但每一個發音人都說「油條」一詞是「新的」，即戰後由華語移入的。崗山 70 甚至認爲「油條」的說法是不合法的。

7 藥罐

煎藥的藥罐子，高雄有幾種說法：

(1) $kip_3sio_{22}a_{31}$　　急燒仔
(2) $khip_3sio_{22}a_{31}$　　急燒仔
(3) $io_{11}kip_3sio_{22}a_{32}$　　藥急燒仔
(4) $ioq_{11}koo_{31}/io_{11}koo_{33}a_{31}$　　藥鈷(仔)
(5) $io_{11}koong_{33}ann_{31}$　　藥鈷(仔)
(6) $te_{22}koo_{33}a_{31}$(#新)　　茶鈷(仔)
(7) $io_{11}ue_{22}a_{31}/ior_{11}ue_{22}a_{31}$　　藥鍋仔
(8) $te_{22}ue_{22}a_{31}$(#雅)　　茶鍋仔

現在將各種說法在高雄縣的分佈列表如下：

	彌陀	林園	茄萣	鳳山	崗山	阿蓮	內門	大樹	大社	合計
(1)	+				+	+	+		+	5
(2)						+				1
(3)	+									1
(4)				+			+	+	+	4
(5)				+						1
(6)		+								1
(7)		+	+		+			+		4
(8)									+	1

以上這八種說法，最常用的是(1) $kip_3sio_{22}a_{31}$ 急燒仔；(4) $ioq_{11}koo_{31}/io_{11}koo_{33}a_{31}$ 藥鈷(仔)；(7) $io_{11}ue_{22}a_{31}/ior_{11}ue_{22}a_{31}$ 藥鍋仔等三種都有 4 個方言點的分佈，其餘都只有 1 點，大部分都只是上述三種的語音變體，或詞尾的不同，或修飾語的不同而已，所以以上八種說法從用詞的觀點可分三類：即

1「急燒仔」類——可在前附加「藥」表示其用途(2)，「急」字也有聲母送氣的變體(2)；

2「鈷」類——可加「仔」詞尾(4)，可在前加「藥」表示其用途(5)，或加「茶」(6)，發音人林園 74 表示「藥鈷」是陶器，是舊的說法，現在不用陶器了，改用金屬製的「茶鈷」了，所以藥罐子改稱「茶鈷」。

3「鍋仔」類——多半在「鍋仔」之前加「藥」字，但大社 70 認爲加「茶」字比較文雅。

語言表現了人類趨吉避凶的心理，既然生病吃藥是人所不願的，表現在語言上往往認爲說「藥鈷」或「藥鍋仔」不好聽，早期的雅稱就是「急燒仔」(大概是趕緊煎藥讓病人熱熱地吃之義吧)，但在台灣這個詞已經快退流行了，年輕人多半不會說，在高雄也只有四個方言點的分佈。「藥鍋仔」和「藥鈷」共八個沒有避諱的詞是台灣最普遍的說法，在高雄各有 4 個方言點的分佈，說「急燒仔」的 4 點中有 2 點同時又說「藥鍋仔」或「藥鈷」。

把「藥鍋仔」稱爲「茶鍋仔」可能和避諱有關，因爲直接說「藥」不好聽，所以大社 70 改成「茶」，認爲比較文雅。

8 雨傘

「雨傘」有(1) $hoo_{11}suann_{11}$ 雨傘 (2) $hoo_{11}leq_{3}$ 雨笠等說法。在台灣以「雨傘」的說法佔優勢，但是南部多半說「雨笠」，以下是這兩個詞的分佈：

	彌陀	鳳山	旗山	崗山	阿蓮	內門	大樹	大社	合計
(1)		+	+	+	+			+	5
(2)	+	+	+	+	+	+	+	+	8

高雄以「雨笠」說法佔優勢，所調查的八點每一個點都有這個說法，「雨傘」可能是外來語，有 3 個點不這麼說。

9 腳踏車

腳踏車在台灣有好幾種說法，傳統的名稱有：

(1)$thi_{31}be_{31}$ 鐵馬
(2)$khoong_{33}bieng_{22}tshia_{33}$ 孔明車
(3)$toong_{11}lian_{33}tshia_{33}$ 動輪車
(4)$tshu_{11}tsuan_{33}tshia_{33}$ 自轉車
(5)$tsu_{11}liann_{33}tshia_{33}$ 自輪車
(6)$kha_{22}tah8tshia_{33}$ 跤踏車

「自轉車」借自日語；「自輪車」是台日合璧的說法；「跤踏車」來自華語，現在看一看這六種說法在高雄縣分佈的情形：

	彌陀	林園	茄萣	鳳山	崗山	阿蓮	內門	大樹	大社	合計
(1)		+			+					2
(2)										0
(3)		+	+	+	+	+				5
(4)	+			+				+		3
(5)					+	+	+			3
(6)	+	+	+	+	+	+	+	+	+	9

六種說法中以借自華語的「跤踏車」最普遍，有 9 點；其次是傳統的「動輪車」，有 5 點；再其次是來自日語的「自轉車」和台日合璧的「自輪車」，各 3 點，合計 6 點；「鐵馬」只有 2 點，「孔明車」0 點。

這個調查結果顯示了一個事實，就是像腳踏車這種新事物，華語詞彙的競爭力最強，其次是日語，本土詞彙的競爭力反而是最弱的。「孔明車」的說法只聞於北部，高雄沒有聽過。

10 口琴

口琴有來自日語的

(1) $ha_{22}moonn_{33}ninn_{33}khaq_2$　　ハモニカ
(2) $khau_{33}khim_{12}$　　口琴

「口琴」借自華語。高雄縣只收集到 5 個點，兩種說法的分佈如下：

	林園	鳳山	崗山	大樹	大社	合計
(1)	+	+	+	+	+	5
(2)	+		+			2

日語的說法有 5 點，華語說法只有 2 點，口琴沒有台語傳統的說法，日語說法是台灣人第一次學會的名稱，統計顯示沒有台語傳統說法時日語說法的競爭力往往比法語說法的競爭力強。

11 蟹類名稱

有關蟹類名稱，海口各鄉鎮知道的非常多，但不靠海的鄉鎮所知則相當有限，我們所調查的八個詳表的問卷答案中，彌陀、茄萣屬海口鄉，其餘均不靠海，現在來看看各鄉鎮的發音人有關海產蟹類名稱所知的情形（詳見表一四二～一四五）：

	蟳/蟳仔	紅蟳	菜蟳	冇蟳	石蟳	倒退蟳	蠘仔	三目公仔	花跤蠘	沙垂	沙馬仔	＋數	－數	○數
彌陀 58	＋	＋	＋	＋	＋	＋	＋	＋	＋	＋	＋	11	0	0
茄萣 56	＋	＋	＋				＋	＋	＋	＋	＋	8	0	3
阿蓮 60	＋	＋	＋		－		＋	－	－	－	－	4	5	2
鳳山 77	＋	＋	＋	＋	＋		＋	－	－	－	－	5	5	1
崗山 70	＋	＋	＋	＋	－		＋	－	－	＋	＋	7	3	1
內門 68	＋	＋	＋				＋	－	－	＋	＋	6	2	3
大樹 71	＋	＋	＋	＋	＋		＋	－	－	＋	＋	8	2	1
大社 70	＋	＋	＋	＋			＋	＋	＋	＋	－	8	1	2

以上 11 個海產蟹類名稱（淡水蟹類如「毛蟹」等不計），「＋數」表示答得出，「－數」表示答不出，「○數」表示未問答。彌陀、茄萣兩個海口鄉的發音人的成績都很高，「－數」都是 0 ，其餘的平原鄉「－數」從 1-5 不等。彌陀 58「＋數」滿分，茄萣 56 有三個名稱未問答，只得 8 分，如果問了應當也可得滿分；其餘的平原鄉沒有一個發音人的「＋數」超過 8 分，「＋數」最高也只得 8 分。這顯示語言和文化具有密切的關係。對海口人來說，漁業是生活的的重要依靠，爲各種海產命名是生活所須的文化活動，熟悉海產名稱是海口人不可少的知識，但是對平原鄉的人民而言，知道海產名稱不一定那麼重要。

12「流水」

所謂「流水」在台灣話的意思應指「潮水」，取「潮流」之「流」義，譬如俗語有「魚食流水、儂食喙嬙」，還有「有風不怕流」的「流水」、「流」指的都是「潮流」之意，但這個詞彙對內陸的人來說相同陌生，據我們對高雄縣方言的調查，只有住在海邊的人(如彌陀、林園)知道「流水」的意思是「潮水」，住在內陸的人都把「流水」解作書面語「流水」之義。請看以下解爲「潮水」或「流水」的方言分佈：

	彌陀	林園	阿蓮	鳳山	旗山	崗山	內門	大樹	大社	合計
潮水	+	+								2
流水			+	+	+	+	+	+	+	7

高雄縣境內的方言差很少，和台灣優勢音也最相近，可以談的不多，以上略舉數端以見高雄縣方言的詞彙特色及內部方言差。

三、語法特色

鶴佬語各系方言在語法方面有相當的差異性，比如潮汕系鶴佬語與閩南系鶴佬語就有很大的差異，但閩南系方言如漳州腔、泉州腔在語法方面的差異就很小了，台灣閩南語是漳泉方言的融合，台灣閩南語內部方言在語法方面可以說已經沒有什麼明顯重要的方言差了。

台灣閩南語語法上的差異主要是社會語言學的而不是方言學的，這是因爲漳泉方言在台灣已經經過二、三百年的融合，漳泉之間語法上的微小差異幾乎已經消失，有一些句法有兩種以上的變體，這些變體的來源尙不明瞭，可能出自不同的祖籍來源，但在台灣大概都是同一發音人的兩種說法，屬自由變異。

近四十餘年來由於受到華語的強烈影響，台灣閩南語不但在詞彙方面受到極大的衝擊，語法方面也因而發生一些變化，這些變化在老年層較少發生，但在中、青年以下，年齡越小所受影響越深刻。年輕人這些語法上的變化是台灣所有方言共通的現象，沒有發現過顯著的方言差。本調查的對象限於老年層，中、青年以下沒有詳細資料，所以我們只能就一些在台灣中、青年人口中所發現的語法變化現象，檢驗一下是否同樣發現在老年人口中。

經過我們的調查，我們發現較古老的句法尙存於老年層口中；但台灣中、青年層的語法變化已在老年層發音人口中發生，不過情況尙屬輕微。詳細的資料參見「對照表」表二五九～二六七語法部分，現在就語序方面檢驗一下高雄縣老年層語法變化的情形。

漢語方言的變異主要是虛詞與語序，這裏只討論台灣閩南語語序方面的變化。以下八個句子，每一句有幾種我們在台灣所蒐集到的語法變體，第一句是台灣老年層最普遍使用的語序，其次依說法的普遍性列出各種合句法的句子，句首打"?"號的是受到華語的影響所產生的新變體。每一種變體都問過發音人，句子後面的數字就是高雄縣老年層八個回答問卷的發音人使用的情形：

1.請把桌子搬出去(祈使句)

(1) 桌仔共我搬出去　　8
(2) 共我桌仔搬出去　　5
(3) ?共桌仔搬出去　　1(鳳山 77)

上例共有三種說法,「共」 ka7 (把)在傳統閩南語只能接代名詞、人或稱謂,不能接普通名詞,「桌子」屬名詞,故第三句不合法,但中年層以下因受華語影響,變成合法。高雄縣老年層只有 1 人認爲第二句合法。第三句也算合法,但較少用,有些人認爲不合法。

2.夠吃嗎?

(1) 食有夠無　　8
(2) ?有夠食無　　2

上例共有二種說法,第二句「有」接副詞「夠」成爲「食」動詞補語,傳統閩南語只能放在動詞後面,但中年層以下因受華語「夠吃」的語序影響,「有夠食」(2)遂成合法語序,不過除此之外的其他動詞補語只能放在動詞後面,如「吃完」只能說「食有了」,不能說「有了食」。高雄縣老年層認爲(2)句合法的只有二人。

3.他比我高

(1) 伊比我卡峘　　8
(2) 伊卡峘我　　8
(3) 伊卡峘過我　　4

上例三句在傳統閩南語都屬合法,第二、三句爲較古老的說法,第三句可能更古,目前第二、三句在年輕人的語感中漸成不合法語句,高雄老年層第二句全部合法,第三句只有四人認爲合法。第一句的句法目前最佔優勢,其原因可能是因爲跟華語的句法相同。

4.一塊錢給我(祈使句)

(1) 一箍予我　　7
(2) ?予我一箍　　3

5.還給我錢(祈使句)

(1) 錢還我　　8
(2) ?還我錢　　4

上例中，傳統語序直接受詞「一箍」、「錢」一定要放在動詞＋間接受詞「我」的前面作爲主題。但年輕人受華語影響，直接受詞可以放在間接受詞的後面。高雄縣老年層已有四人認爲第二句合法。

6.提了一桶水來(敘述句)

(1) 有揑一桶水來　　8
(2) ?有揑來一桶水　　1

7.聽得懂英語嗎？

(1) 英語聽有　　8
(2) ?聽有英語　　1

傳統閩南語動詞和動詞補語之間不可插入受詞，受詞應置於動詞補語後面，除非已經熟語化的一些句子，如「扑死儂」（打死人）、「提出證據」。像上例的第二句應屬病句，但在台灣青年層第二句已屬合法句。高雄縣老年層已有一個人認爲第二句合法。

8.去過美國嗎？

(1) (咁)有去過美國(無)　　8
(2) 美國(咁)有去過(無)　　8
(3) (咁)有去美國過(無)　　8
(4) (咁)有過去美國(無)　　6
(5) (咁)有過美國去(無)　　8

「過」可以有好幾種用法：一、動詞補語(1)(2)；二、時態助詞(3)；三、動詞(4)(5)，在台灣一般的青年層，二、三的用法已經不流行，但在高雄縣老年層所有的用法都合句法，只有第四句顯示有人覺得不合法。